

证券代码：002449

证券简称：国星光电

公告编号：2026-037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星光电”）于 2026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情况概述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原因

为更加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和经营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等相关规定，公司对合并范围内各类资产的减值迹象进行了检查和减值测试。本着谨慎性原则，拟对公司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相应减值准备，同时对符合财务核销确认条件的资产经确认后予以核销。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情况概述

1.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资产项目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及存货，2026 年 1-6 月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总计 2,171.90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准备项目	计提减值金额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13.15	-13.15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94.97	94.97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5.84	-5.84
存货跌价准备	2,247.89	-2,247.89
小计	2,171.90	-2,171.90

注：合计数与各部分数直接相加之和存在的尾数差异系由四舍五入造成。

2. 本次核销的资产项目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及固定资产，2026 年 1-6 月核销金额总计 427.12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核销项目	拟核销金额	减值准备金额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应收账款	294.14	294.14	0
固定资产	132.98	0	56.39
小计	427.12	294.14	56.39

注：固定资产核销原值为 2,677.39 万元，累计折旧 2,544.41 万元，回收金额 189.37 万元，对当期损益影响金额为 56.39 万元。

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的情况说明

（一）本次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情况说明

1.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公司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坏账准备，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进行组合，并基于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根据上述坏账准备计提政策，2026 年 1-6 月公司计提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共-75.98 万元。

2. 应收账款核销：2026 年 1-6 月公司对确认无法收回已实际产生损失的应收账款予以核销共 294.14 万元。

（二）本次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情况说明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公司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为在正常生产过程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2026 年 1-6 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2,247.89 万元。

（三）本次固定资产核销情况说明

固定资产核销：2026 年 1-6 月公司对已完成报废手续并对外出售处置的固定资产核销 132.98 万元。

三、单项大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说明

根据相关规定，对单项资产计提的减值准备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绝对值的比例在 3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一千万元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资产名称	存货
账面余额	121,534.27 万元
账面净值	109,825.31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过程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

	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期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
本期计提金额	2,247.89 万元
计提原因	公司判断该项资产存在减值的情形，公司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及核销资产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保证会计信息真实可靠。2026 年 1-6 月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及资产核销业务减少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 2,115.52 万元。

五、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的财务状况、资产价值及经营成果，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关于 2026 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的议案》。

（二）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及核销资产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资产状况和经营情况。

六、备查文件

- 1.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国星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